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99216

单位名称：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郭高马坊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本单位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

（二）承担本单位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三）指导本单位意识形态和党的宣传教育工作。

（四）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本单位领导班子及领导人员管理工作。负责本单位干部队伍建设及人才工作。

（五）负责本单位学生和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以及德育课程教学。

（六）统筹管理本单位人才工作。

（七）负责本单位安全稳定和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工作。

（八）负责本单位学生的学籍管理工作。

（九）负责本单位招生管理工作。

（十）负责本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和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十一）负责本校小学教育教学活动的开展。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即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本级 2024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455.21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6.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2.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2.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72.03	总计	62	572.0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2.03	572.03					
205	教育支出	455.21	455.21					
20501	教育管理 事务	1.60	1.60					
2050101	行政运行	1.60	1.60					
20502	普通教育	438.69	438.69					
2050201	学前教育	6.06	6.06					
2050202	小学教育	432.63	432.63					
20507	特殊教育	0.09	0.09					
2050701	特殊教育 教育	0.09	0.09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14.82	14.82					
2050901	农村中小 学校舍建 设	4.32	4.32					
2050999	其他教育 费附加安 排的支出	10.50	10.5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06.27	106.27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03.67	103.67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79.77	79.77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23.90	23.90					

	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2.60	2.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60	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6	10.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6	10.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56	10.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2.03	531.32	40.71			
205	教育支出	455.21	414.50	40.71			
20501	教育管理 事务	1.60	1.60				
2050101	行政运行	1.60	1.60				
20502	普通教育	438.69	412.90	25.80			
2050201	学前教育	6.06		6.06			
2050202	小学教育	432.63	412.90	19.74			
20507	特殊教育	0.09		0.09			
2050701	特殊学校 教育	0.09		0.09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14.82		14.82			
2050901	农村中小 学校舍建 设	4.32		4.32			
2050999	其他教育 费附加安 排的支出	10.50		10.5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06.27	106.27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03.67	103.67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79.77	79.77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3.90	23.90				

20808	抚恤	2.60	2.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60	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6	10.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6	10.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56	10.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2.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455.21	455.2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6.27	106.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56	10.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2.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2.03	572.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72.03	总计	64	572.03	572.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

编制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2024 年度

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2.03	531.32	40.71
205	教育支出	455.21	414.50	40.71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60	1.60	
2050101	行政运行	1.60	1.60	
20502	普通教育	438.69	412.90	25.80
2050201	学前教育	6.06		6.06
2050202	小学教育	432.63	412.90	19.74
20507	特殊教育	0.09		0.09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0.09		0.09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4.82		14.82
2050901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	4.32		4.32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50		10.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27	10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67	103.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9.77	79.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0	23.90	
20808	抚恤	2.60	2.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60	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6	10.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6	10.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56	10.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5.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2.59	30201	办公费	6.7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0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3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0.0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1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60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4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7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7.16	30216	培训费	0.6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2.6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2.2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5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8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97.94	公用经费合计					33.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
马坊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
高马坊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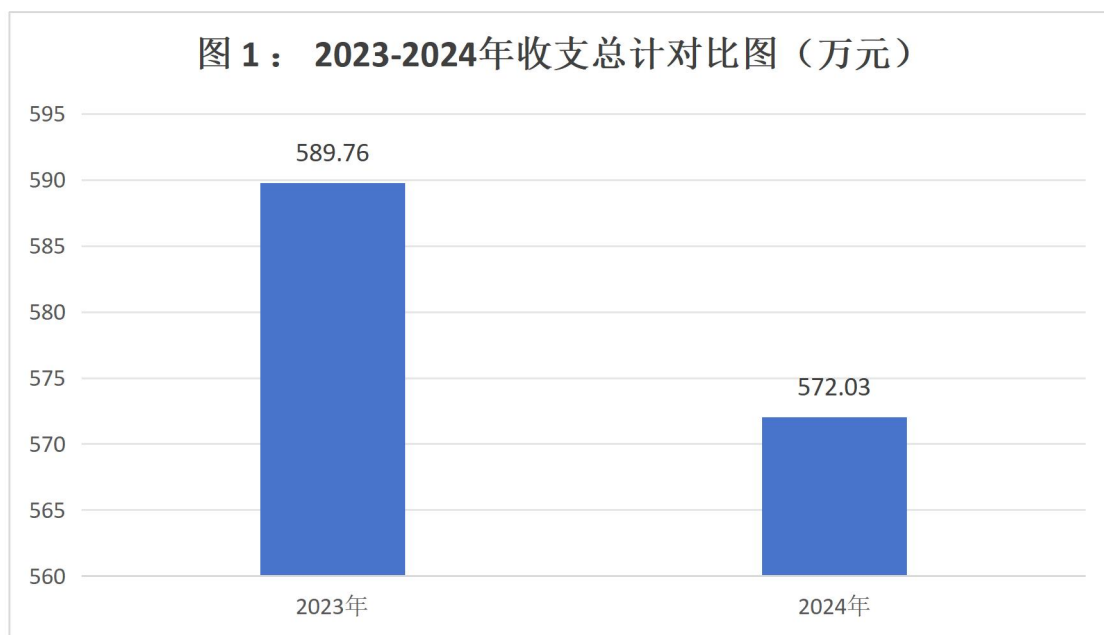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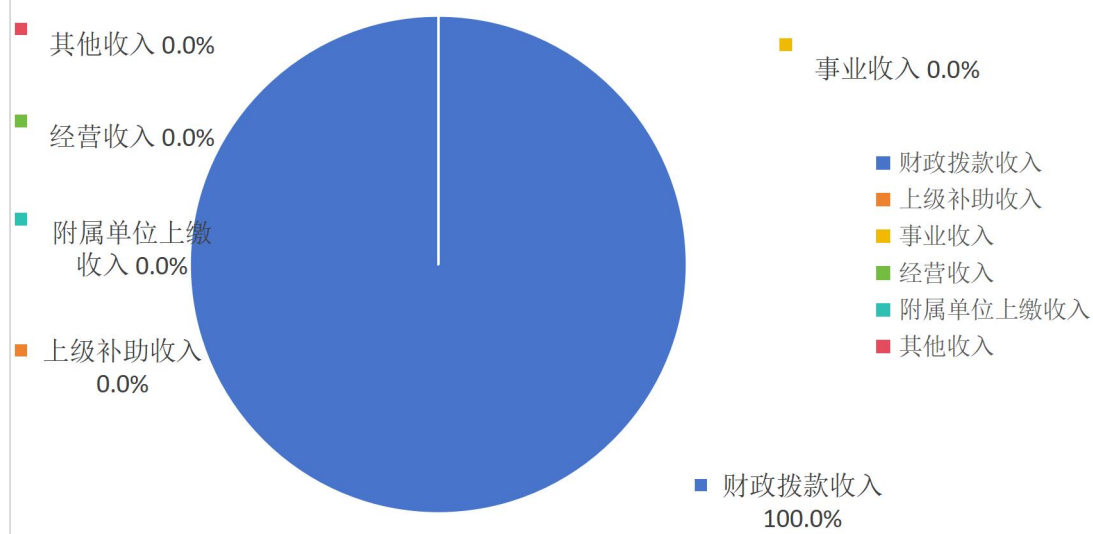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72.03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7.73 万元，下降 3.0%，主要原因是主要为人员岗位变动，人员工资和津贴补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72.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72.03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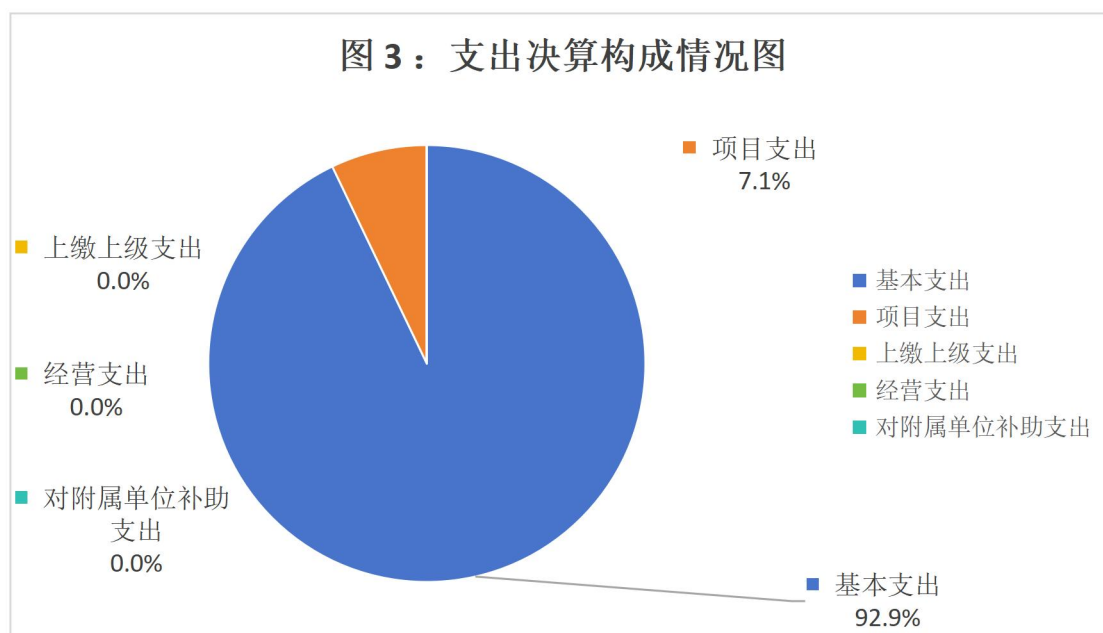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72.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1.32 万元，占 92.9%；项目支出 40.71 万元，占 7.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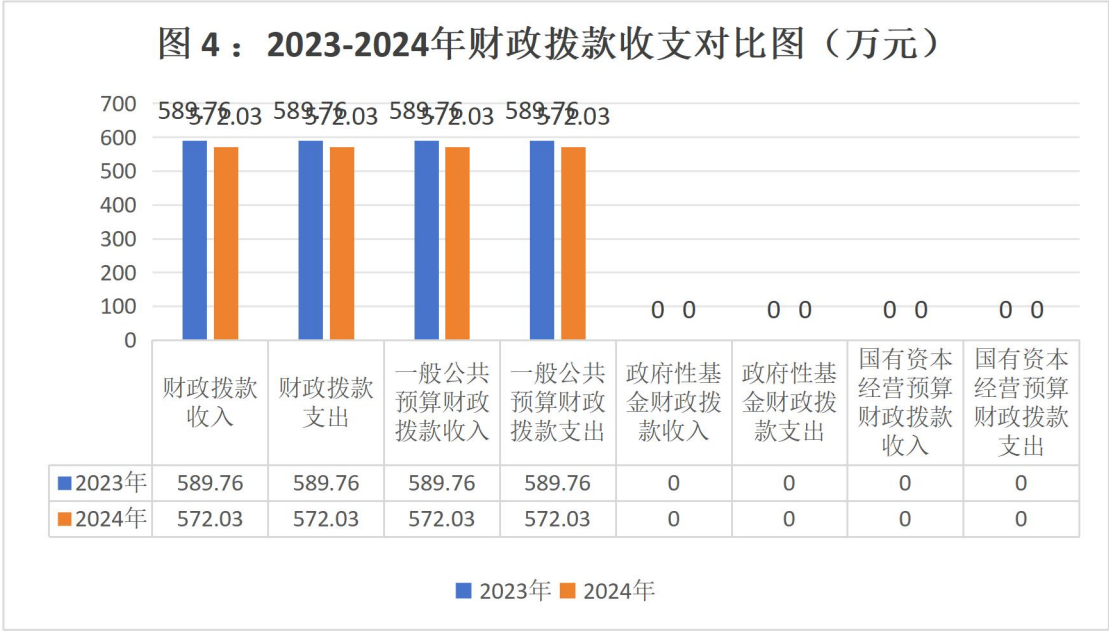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72.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7.73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变动，人员工资和津贴补贴减少。。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72.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73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变动，人员工资和津贴补贴减少。；本年支出 572.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73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变动，人员工资和津贴补贴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72.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73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572.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73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变动，人员工资和津贴补贴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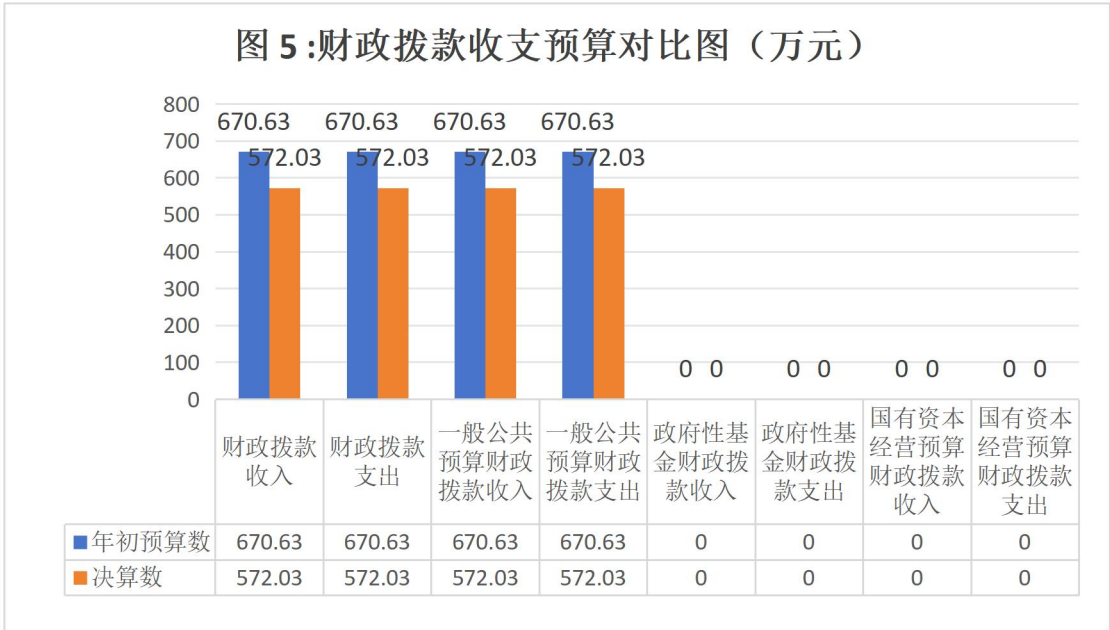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7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比年初预算减少 98.6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变动，人员工资和津贴补贴减少；本年支出 572.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比年初预算减少 98.6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变动，人员工资和津贴补贴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比年初预算减少 98.6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变动，人员工资和津贴补贴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5.3%，比年初预算减少 98.60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变动，人员工资和津贴补贴减少。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72.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类）支出 455.21 万元，占 79.6 %，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6.27 万元，占 18.6 %，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人员工资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0.56 万元，占 1.8%，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1.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97.9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33.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性质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0.71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9 个，涉及资金 40.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个，涉及资金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个，涉及资金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组织对“（郭小）电取暖费、（郭小）残疾生公用经费”等 19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0.7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已完成，效果良好，19 个项目评级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郭小）电取暖费、（郭小）残疾生公用经费等 1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郭小）电取暖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办公取暖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5 万元，执行数为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供暖工作，实际供暖 5 个月，教室、办公室温度不低于 18 摄氏度。达到了优秀的效果。

（2）（郭小）残疾生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残疾生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6 万元，执行数为 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3）（郭小）专职保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购置学生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8 万元，执行数为 3.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4）（郭小）幼儿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幼儿生均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2 万元，执行数为 1.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5）（郭小）幼儿班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幼儿班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6）（郭小）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维修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7）（郭小）综合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综合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955 万元，执行数为 1.19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8）（郭小）跨年项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跨年项目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32 万元，执行数为 3.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9）（郭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市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市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15 万元，执行数为 2.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0）（郭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省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秦财教（2023）

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省级）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15 万元，执行数为 2.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1）（郭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资金（中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462 万元，执行数为 8.4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2）（郭小）（提前下达）秦财教[2022]719 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提前下达）秦财教[2022]719 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58458 万元，执行数为 0.584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3）（郭小）秦财教[2023]309 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秦财教[2023]309 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282 万元，执行数为 0.2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4）（郭小）秦财教（2023）742 号 2024 年特殊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秦财教（2023）742

号 2024 年特殊教育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07 万元，执行数为 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5）（郭小）秦财教（2024）180 号 2024 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秦财教（2024）180 号 2024 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023 万元，执行数为 0.0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6）（郭小）（提前下达）秦财教[2022]774 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提前下达）秦财教[2022]774 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5115 万元，执行数为 0.5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7）（郭小）秦财政（2023）734 号 2024 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秦财政（2023）734 号 2024 年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8）（郭小）秦财政（2023）734 号 2024 年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秦财政（2023）

734 号 2024 年省级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44037 万元，执行数为 0.440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9）（郭小）秦财教[2023]315 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郭小）秦财教[2023]315 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282 万元，执行数为 0.2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电取暖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滕州市经济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6.500000	执行数		6.50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中:财政拨款		6.5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6.5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供暖期不低于5个月,为在校师生提供温暖舒适的校园环境				良好				100.00		
	保障学校供暖,为在校师生提供良好的办公学习环境				良好				100.00		
	学校供暖全覆盖,保障供暖期内供暖室内温度达标率100%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取暖时间	保障学校取暖时间	10.00 ≥	5		月	5月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供暖覆盖率	保障学校取暖面积占办公	8.00 =	100		%	1	完成	8
		质量指标	供暖温度达标率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符合	9.00 =	100		%	1	完成	9
		时效指标	取暖及时率	取暖及时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取暖费申请及时率	及时申请取暖费额度	7.00 =	100		%	1	完成	7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办公取暖费用	6.00 ≤	13		万元	6.5万元	完成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供暖,为在校师:反映供暖保障情况,提供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放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拨款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账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数量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电取暖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16- 费县经济开发区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截至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量		4.000000	执行量	4.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校供暖, 为在校师生提供良好的办公学习环境				良好				100.00		
	学校供暖全覆盖, 供暖期间内保障室内温度达标率100%				良好				100.00		
	保障供暖期不低于5个月, 为在校师生提供温暖舒适的校园环境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取暖时间	保障学校取暖时间	10.00 =	5	月	5个月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供暖覆盖率	保障学校取暖面积占办公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供暖温度达标率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符合	8.00 =	100	%	1	完成	8	
		时效指标	取暖及时率	取暖及时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取暖费申请及时率	及时申请取暖费额度	6.00 =	100	%	1	完成	6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办公取暖费用	6.00 <=	6.5	万元	6.5万元	完成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供暖, 为在校师生反映供暖保障情况, 提供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师生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放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中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系统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残疾人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 黔东南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600000	执行数		0.6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6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帮扶救助1名残疾学生，资金发放及时、合规、准确				良好				100.00		
	奖补资金支付标准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良好				100.00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沙事师生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数量	受益残疾人学生数量	10.00 =	1	人	1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残疾人保障率	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残疾人公用经费按照规定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时间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残疾人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资金使用完	12月底前资金使用完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残疾人公用经费标准	残疾人公用经费标准0.6 (	10.00 =	0.6	万元/人	0.6万元/人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对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人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残疾人享受义务教育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	10.00 ≥	95	%	9.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欣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审核或转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应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按指标来说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设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illegible]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专职保安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16-青岛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1.795000	执行数	1.795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1.795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9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3名安保人员正常履职,薪资及其他待遇及时足额到位				良好			100.00			
	安保在岗率100%,安保人员具备必要的胜任能力并按规定接受双重管理				良好			100.00			
	项目有助于维护校园治安、带来长效影响,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的基本满意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保安人员人数	专职保安人员补助人数	10.00 =	3	人	3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在岗率	安保人员实际出勤占计划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安保人员薪资发放及时率	保安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保安每人月工资数	专职保安人员人均标准	15.00 =	0.3	万/月/人	0.3万/月/人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提升安全防护水平,	项目有助于切实履行安全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欣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逐条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幼儿生均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青岛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20000	到位数		1.620000	执行数	1.62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6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6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62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计划补充幼儿园办公费,确保36名幼儿均得到妥善照顾				良好			100.00			
	实际支出不超出预算1.62万元				良好			100.00			
	项目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完成幼儿园保育教育活动,在校师生基本满意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班人数	年度内学校幼儿班人数	10.00 =	36	人	36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生均公用经费按照规定使用	10.00 ≥	98	%	98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支付正确率	生均公用经费准确支出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幼儿园公用经费的及时性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决算金额是否超过预算数	10.00 ≤	1.62	万元	1.62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符合	符合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幼儿园保育教育活动	完成幼儿园保育教育活动	15.00 文字描述		保障幼儿园保育教育	保障幼儿园保育教育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幼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数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欣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逐条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illegible]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鄂小) 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 - 鄂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1.195500	执行数		1.1955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中:财政拨款		1.195500	其中:财政拨款		1.195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计划及时举办各类活动,完成39名教职工的参保工作				良好				100.00		
	未发生恶性事件及负面舆情,全部支出不超出预算1.2万元				良好				100.00		
	在校师生对相关工作的基本满意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保险人数	参加校方责任险人数		5.00 ≥	39	人	39人	完成	5
		数量指标	举办德育活动次数	举办德育活动次数		5.00 ≥	1	次	1次	完成	5
		数量指标	举办教学活动次数	举办教学活动次数		5.00 ≥	1	次	1次	完成	5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数	年度内参加培训人数		5.00 ≥	172	人	172人	完成	5
		质量指标	参保合规率	对单位参保情况进行复核		5.00 =	100	确认参加保险人员为2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率	考核活动过程是否发生重大		5.00 =		%	null	完成	5
		时效指标	各项活动按计划完成时间	按照教学计划完成各项活动		5.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完成	5
		时效指标	参保完成时间	完成参保工作时间		5.00 文字描述		2023年10月31日前	2023年10月31日前	完成	5
		成本指标	保险金额	校方责任险保险金额		5.00 =	0.2	万元	0.2万元	完成	5
	成本指标	专项活动经费	反应决算金额是否超过预		5.00 ≤	1	万元	1万元	完成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执行国家政策法规	通过举办各类活动提升学		6.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6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	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		6.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6
		社会效益指标	学生全面发展	通过举办各类活动丰富学		6.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6
		经济效益指标	保持教职工队伍稳定性	保持教职工队伍相对稳定		6.00 文字描述		保障教学活动的正常开	保障教学活动的正常开展	完成	6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教职工归属感	通过缴纳教职工责任险		6.00 文字描述		保障教职工队伍稳定	保障教职工队伍稳定	完成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政策人数满意度	请董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放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要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户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跨年项目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 - 陵县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3.320000	执行数		3.32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3.3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32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改造维修面积不少于1906平方米,并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24.77万元工程款					良好					100.00	
	款项及时足额拨付到正确的账户,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					良好					100.00	
项目有助于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供应商对相关工作的基本满意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厕所面积	改造厕所面积	0.00 ≥	76		平方米	null	null	0.00	
			漏水点位数	截至付款日,已修复区域	0.00 =			个	null	null	0.00	
			改造维修面积	改造维修面积	0.00 ≥	300		平方米	null	null	0.00	
			工程款支付笔数	完成评审后支付至评审价	0.00 ≥	2		笔	null	null	0.00	
			地面开裂、墙垛点位数	截至付款日,已硬化区域	0.00 =			个	null	null	0.00	
			广播设备数量	广播设备数量	10.00 =	1		套	1套	完成	10	
			工程款支付笔数	完成评审后支付至评审价	0.00 ≥	2		笔	null	null	0.00	
			改造维修面积	改造维修面积	0.00 ≥	300		平方米	null	null	0.00	
			改造维修面积	改造维修面积	0.00 ≥	330		平方米	null	null	0.00	
			音响设备购置数量	音响设备购置数量	10.00 =	2		套	2套	完成	10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建设改造项目是否验收合格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验收合格率	验收是否符合要求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售后服务合格率	考察质保期内项目发生质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建设改造项目是否验收合格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保金支付准确率	复核质保金是否支付至正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质保合格率	质保期内是否出现质量问题	0.00 =	100		%	null	null	0.00	
			验收合格率	依照采购合同对采购的器	0.00 ≥	98		%	null	null	0.00	
			时效指标	支付款项约定时间	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	5.00 文字描述			合同约定的时点与12月3	合同约定的时点与12月31日	完成	5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性	经费结算及时性	5.00 文字描述			年底完成支付	年底完成支付	完成	5
			成本指标	广播设备购置费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	10.00 ≤	1.32		万元	1.32万元	完成	10
			成本指标	2018年学校楼顶防水工程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	0.00 ≤	0.17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操场东北角地面硬化工程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	0.00 ≤	0.84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2021年门前地面修复硬化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	0.00 ≤	1.59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2021年操场地面硬化工程款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	0.00 ≤	1.79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2023年塑胶跑道工程工程款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	0.00 ≤	7.2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2020年篮球场及周边硬化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	0.00 ≤	1.51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音响设备购置费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	10.00 ≤	2		万元	2万元	完成	10
			成本指标	2021年《本级》改造维修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	0.00 ≤	1.92		万元	null	null	0.00
			成本指标	厕所改造工程工程款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	0.00 ≤	6.43		万元	null	null	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最低使用年限	设备最低使用年限	10.00 ≥	6		年	6年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维修最低使用年限	改造维修最低使用年限	0.00 ≥	20		年	null	null	0.00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支付,维护单位信誉	及时支付,维护单位信誉	1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10.00 文字描述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供应商满意度	请柬与本项目有关的供应	10.00 ≥	95		%	9.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难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2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鄂小) 楚材教 (2023) 829号2024年城乡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 鄂州葛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葛州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2.115000	执行数	2.1150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其中: 财政资金	2.115000	其中: 财政资金	2.11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良好			100.00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 总金额不超过2.115万元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72	人	172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	15.00 ≤	735	元/人	735元/人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 提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提高		较上年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欣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中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按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葵财教(2023) 829号2024年城乡义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葵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2.115000	执行数		2.115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2.115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15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良好				100.00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总金额不超过2.115万元。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72		人	172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拨	15.00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5.00 ≤	735		元/人	735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提高	较上年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敏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秦财教〔2023〕829号2024年城乡义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8.462000	执行数		8.462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8.462000	其中:财政资金		8.46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良好			100.00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总金额不超过8.462万元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72	人	172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经费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5.00	≤	735	元/人	735元/人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提高	较上年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null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三校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或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提前下达) 秦财教[2022]719号2022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责单位	360024-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584580	到位数		0.584580	执行数		0.58458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584580	其中:财政资金		0.584580	其中:财政资金		0.58458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良好			100.00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良好			10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66	人	166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预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	15.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5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5.00	≤	2.35	万	2.35万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9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三教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或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蔡财教[2023]309号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二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蔡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282000	到位数		0.282000	执行数		0.282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282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82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8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良好				10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良好				100.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85	人	185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经费总额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	15.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5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20.00	≤	2820	元	2820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升教学能力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9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敏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秦财教[2023]315号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282000	执行数		0.282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282000	其中:财政资金		0.28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良好				100.00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良好				10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85	人	185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额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5.00	≤	2820	元	2820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三敏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预财教〔2023〕742号2024年特殊教育项目绩效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070000	执行数		0.07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0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07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 涉事师生对相关工作的基本满意				良好				100.00		
	资金用途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良好				100.00		
	保障1名残疾学生在校学习、生活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生数量	受益残疾人学生数量	10.00 =	1		人	1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总额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残疾生保障率	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资金使用完毕	12月底前资金使用完毕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残疾生公用经费标准	人均残疾生公用经费标准	10.00 =	700		元/人	700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生享受义务教育	对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进行帮	30.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调查中对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欣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秦财教〔2024〕180号2024年特殊教育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023000	到位数		0.023000	执行数		0.023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023000	其中:财政资金		0.023000	其中:财政资金		0.023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学校特殊教育教学条件,提高学校特殊教育经费保障水平					良好			100.00			
	为学校1名残疾生正常学习提供经费保障,按照经费要求合理使用资金					良好			100.00			
	保障学校特殊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学生人数	经费保障学生人数	10.00	=	1	人	1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公用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成本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公用经费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标准	经费使用不超预算	15.00	≤	230	元	230元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特殊教育工作正常	保障学校特殊教育工作正常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度得到有效保障	较上年度得到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学校特殊教育	完成学校特殊教育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度得到有效保障	较上年度得到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10.00	≥	90	%	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欣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提前下达) 秦财教[2022]774号2022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24-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511500	执行数		0.511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511500	其中:财政资金		0.511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良好				1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良好				1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					良好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66		人	166人	完成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预	10.00 ≤	100		%	1	完成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	2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0.00 =	2.35		万元	0.5115万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0		%	0.9	完成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三教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蔡财政（2023）734号2024年省级支付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16-蔡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0.440370	执行数		0.44037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440370	其中:财政资金		0.44037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超25名幼儿园学前教育环境					良好			100.00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良好			100.00		
	0.44037万元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10.00	>=	25	人	2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预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时完成教育资金的支付	20.00	文字描述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20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拨款数不超过预算	资金支出不超预算	10.00	<=	0.44	万元	0.44037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基本达成目标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15.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基本达成目标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欣			联系电话:	1833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郭小) 蔡财政 (2023) 734号2024年中央支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16-蔡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郭高马坊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	到位数		3.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善学前教育教学环境				良好			100.00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有效开展				良好			100.00			
	3万元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				良好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学生人数	受益学生人数	15.00	>=	25	人	25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预	15.00	=	100	%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时完成教育资金的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经费拨款数不超过预算	资金支出不超预算	10.00	<=	3	万元	3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基本达成目标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改善学校学前教育环境	15.00	文字描述	基本达成目标		基本达成目标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受益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敏			联系电话:	183925367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8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无预算项目无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